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2-MULT-05

修正案号: 39-7177

一. 标题: 改装横向和纵向配平作动筒组件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装有件号为 (P/N) KUP14D55-472、M83536/10-015M、或M83536/10-024M配平继电器的恩斯特龙F-28C、F-28C-2、F-28F、280C、280F、280FX、TH-28、480及480B型号直升机。

注1: 本指令不适用于装配件号为 (P/N) 28-16621 (Ford Motor Company C1AZ-14553A) 或AD1R-10 (Signal Electric) 可逆转配平马达的直升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FAA AD 2011-26-10, 39-16900, 2011 年 12 月 14 日颁发;
- 2. 恩斯特龙公司服务管理通告 (SDB) No.0110, 修订版 3, 2011 年 7 月 6 日;
- 3.恩斯特龙公司服务管理通告(SDB) No.T-039, 修订版 3, 2011 年 7 月 6 日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指令所述的不安全状况为循环配平系统失效,可导致直升机操

控能力降低,并进而造成直升机失控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,除非已事先完成。

在5个使用小时(TIS)内、或下个年检或100个使用小时检查(以 先到为准):

- 1、对于恩斯特龙型号F-28C、F-28C-2、F-28F、280C、280F及280FX 直升机,按照恩斯特龙服务管理通告(SDB)No.0110(修订版3,2011年7月6日)第6.1段的要求,用件号为(P/N)28-01063-1的循环配平组件包(改装包)改装横向和纵向配平作动筒组件。当上述服务管理通告要求使用"Aeroshell 22 grease"或"VC-3 Vibra-tite thread locker"时,可使用等效的产品。
- 2、对于恩斯特龙型号TH-28、480及480B直升机,按照恩斯特龙服务管理通告(SDB)No.T-039(修订版3,2011年7月6日)第6.1段的要求,用件号为(P/N)4230045-1改装包改装横向和纵向配平作动筒组件。当上述服务管理通告要求使用"Aeroshell 22 grease"或"VC-3 Vibra-tite thread locker"时,可使用等效的产品,同时也不需要联系恩斯特龙客户服务部门。
- 3、按照本指令第四.1或第四.2段完成横向和纵向配平作动筒组件改装后,在下次飞行前,根据机型适用性的SDB的第6.2段要求,进行配平限制操作测试,再据机型适用性的SDB的第6.3段要求,在试飞期间判断其是否有合适的配平能力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CAD2012-MULT-05 / 39-7177

五. 生效日期: 2012年1月23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2年1月21日

七. 联系人: 朱江
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86130011